

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（教育局）

承辦人：商借教官 劉荊揚

電話：04-22289111轉55113

電子信箱：tcsoc4133@gmail.com



受文者：臺中市南屯區黎明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7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教學字第112006117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（387040000E_1120061178_ATTACH1.pdf、
387040000E_1120061178_ATTACH2.jpg）

主旨：函轉法務部辦理「炎夏『漫』活，創意說『畫』」112年全國學生犯罪預防漫畫與創意短片徵件活動辦法、報名表、海報各乙份，請鼓勵所屬學生及教職員工子女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法務部112年7月17日法保決字第1120550961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案徵稿期間自112年9月1日至10月10日，有關徵稿活動相關訊息及報名資料下載，請上活動網站（<https://www.mojgov2023.com.tw/>）、「More法狀元」網站（<https://tpmr.moj.gov.tw/>）年度活動項下查詢或facebook搜尋：More法狀元-兒童及青少年犯罪預防宣導網。
- 三、本年度徵件活動對於指導學生參與活動之教師，法務部將頒發獎狀或感謝狀乙紙。

正本：臺中市各市立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小學、本市私立高級中等學

學務處 收文：112/07/25



1120003857 有附件

校、本市私立國民中學、臺中市私立育仁國民小學、台中市私立明道普霖斯頓國
民小學、臺中市私立華盛頓國民小學、財團法人台中市私立慎齋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局學生事務室

電 2023/07/25
文
交 换 章

子公換章

裝

訂

16

線